



PROSTICK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二零零三年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無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的資料的主要方法為在交易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的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市場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備，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的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摘要

- 營業額較去年同期上升約35%至約1,212,000港元。
- 股東應佔虧損約為3,580,000港元。
-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每股虧損為0.85港仙。
- 董事會(「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業績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審核綜合業績，與二零零二年同期之未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附註	未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未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營業額	2	1,212	898
銷售成本		(777)	(666)
毛利		435	232
其他收益	2	7	80
其他收入		40	4
廣告及宣傳開支		(25)	(143)
行政開支		(4,037)	(2,812)
經營虧損		(3,580)	(2,639)
融資成本		—	(20)
除稅前日常業務虧損		(3,580)	(2,659)
稅項	3	—	—
股東應佔虧損淨額		<u>(3,580)</u>	<u>(2,659)</u>
每股虧損			
基本	4	<u>(0.85 仙)</u>	<u>(0.66 仙)</u>

附註：

1. 編製基準

賬目乃根據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而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之規定。賬目乃根據歷史成本而編製。

季度賬目採用之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採用者一致。

2.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生產及分銷金融軟件產品。

營業額及收益分類如下：

	未審核 截至 二零零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千港元	未審核 截至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 千港元
會員費	255	266
系統服務及保養收益	957	632
營業額	1,212	898
利息收入	7	80
其他收益	7	80
收益	1,219	978

利息收入乃根據本金結餘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計算。

3.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二年：無）。

4.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股東應佔未審核綜合虧損3,58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虧損2,659,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20,000,000股(二零零二年：400,000,000股)計算。

由於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對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效果，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金額。

5.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6. 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20,998	24,415	—	(21,473)	23,940
期內虧損淨額	—	—	—	(2,659)	(2,659)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u>20,998</u>	<u>24,415</u>	<u>—</u>	<u>(24,132)</u>	<u>21,281</u>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2,598	24,415	—	(41,765)	5,248
匯兌差額：					
— 海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	—	—	(22)	—	(22)
期內虧損淨額	—	—	—	(3,580)	(3,580)
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u>22,598</u>	<u>24,415</u>	<u>(22)</u>	<u>(45,345)</u>	<u>1,646</u>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1,2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35%。會員費較去年同期稍為下跌約4%，而系統服務及保養收益則較去年同期增加約51%。會員費減少主要由於全球股市疲弱以及整體經濟不景所致。本集團於本季成功取得兩項新特許權合同，分別為兩名銀行客戶推出Retail Banking Product Pricing System及Retail Banking Product Distribution System操作系統，系統服務及保養收益因而有所增加。

銷售成本增加，主要原因在於向客戶提供即時資訊服務，導致人力、數據及互聯網成本增加。廣告及宣傳成本減至約25,000港元，此乃由於二零零三年首季並無進行推廣活動所致。本季之行政開支較二零零二年首季增加約44%，主要原因在於開發中國及北美市場、自二零零二年第二季起若干產品之開發大致上已完成而停止將開發費用撥充資本、開發新產品成本增加以及搬遷辦公室導致處置固定資產虧損。

財政狀況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並維持健全流動資金。本集團所有交易均以港元、美元、加幣、人民幣及英鎊為單位。由於回顧期間該等貨幣匯價穩定，故並無進行對沖或其他相關措施。董事認為本集團現時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與第三者就建議發行本金額合共3,000,000港元之非上市可換股票據訂立認購協議。其後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向認購者發行非上市可換股票據，所得資金將用作開發北美市場及本集團日常營運開支。

業務回顧

儘管市況不景，本集團於回顧期間繼續提升及改良其產品及服務。本集團致力發展北美網站以及重新整頓本集團之網站。北美網站經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正式推出，而全新版面之香港網站亦已於二零零三年四月底重新推出。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策略夥伴以宣傳及推廣其產品及服務。於本年度首季，本集團與若干資訊服務供應商及金融中介機構進行磋商，以合作分銷乾坤燭之專利軟件。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ET Net Limited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訂立分銷權協議，據此ET Net Limited可在香港及中國分銷乾坤燭圖表及服務。ET Net Limited為香港及中國之財經資訊服務供應商。董事相信，憑藉ET Net Limited之客戶基礎，本集團將可以最低之推廣及宣傳成本滲透中國市場。

除開發及宣傳產品外，本公司管理層亦推行若干成本控制措施，包括搬遷辦公室及減薪，以減低營運開支。董事相信，開源節流雙管齊下乃提高本集團溢利率之關鍵。

前景

由於戰後經濟復甦不明朗，以及本地非典型肺炎疫症對本地市場持續構成負面影響，管理層認為仍需過一段時間，投資者及交易商才可重拾對投資股市及其他金融市場之信心。管理層預計，經營環境欠佳之情況仍會持續，故此本集團產品及服務之宣傳及推廣(尤其在中國市場)於可見將來仍會困難。

儘管經濟環境每況愈下，本集團在爭取新合同方面於四月分別向一名銀行客戶及一名證券商授出一項新營運軟件產品及互聯網模式之外匯孖展交易系統特許權取得實質進展，並預期將可在本年度下半年為本集團帶來收益增長。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設立之登記冊所記錄，各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所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及權益性質		
	個人	公司	合計
李政平先生 (附註1)	—	90,479,242	90,479,242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李政平先生全資擁有之公司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持有。
2.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附屬公司之代理人股份由一名董事以信託方式代本集團持有。

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

根據本公司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向一名前任董事授出可認購4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之購股權，而根據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向此前任董事所授出為數40,000,000股之購股權已告失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並無向董事、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授出任何購股權，而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使彼等可藉購入本公司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於期內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立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Greater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	90,479,242	21.54%
嘉利美商國際有限公司	75,260,986	17.92%
New Dragon Ventures Limited	58,571,982	13.95%

* 所持有之股份與上述董事之股份權益相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人士擁有須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登記之本公司股本權益。

保薦人權益

據本公司之保薦人御泰融資(香港)有限公司(「保薦人」)通知，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保薦人、其董事、僱員或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35條附註3所指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本公司及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證券權益，亦無擁有可自行或委任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權利。根據本公司與保薦人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立之協議，保薦人因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出任本公司之保薦人而已收取及將收取費用。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各董事及管理層股東均無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之業務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以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程序。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彬先生及溫耀君先生組成。

截至本報告日期，委員會於二零零三年曾舉行兩次會議。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綜合財務報表，認為財務報表已符合有關適用會計準則、聯交所及法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承董事會命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政平

香港，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